



卡联股份

NEEQ: 872168

深圳市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CARDLAN TECHNOLOGY CO. LTD



年度报告摘要

— 2022 —

一. 重要提示

-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公司负责人张权、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权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何锦丽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 1.4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夏杨乐
电话	0755-89966666
传真	0755-89966666
电子邮箱	info@cardlan.com
公司网址	www.cardlan.com
联系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丹竹头社区康正路 48 号 4 号楼 401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1,202,013.35	22,625,305.94	-6.2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409,553.57	5,937,598.81	-207.9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46	0.43	-206.9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25.87%	73.76%	-
资产负债率%（合并）	128.74%	73.76%	-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9,014,058.93	15,585,735.34	22.0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347,152.38	-10,467,315.71	-17.96%

成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系深圳市心巴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事务合伙人张达的父亲，系凌奕焕的姐夫；刘幼洪系张权、张洪梅的儿媳、系张华凤、张清连的嫂子。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1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	法定变更	(1)
本公司自 2022 年 12 月 13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2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法定变更	(2)

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解释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公司自施行日起执行解释 15 号，执行解释 15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三个事项的会计处理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本年度未提前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本公司自施行日起执行解释 16 号，执行解释 16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3.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请填写具体原因 ☒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增加 3 家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2022 年 1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对外投资的议案》，公司拟与青岛海融顺科技工程开发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青岛卡联信息技术工程有限公司，该子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30 日成立；

2022 年 5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拟出资设立深圳市邦客惠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该子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5 日成立；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宇浩星城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 万元，公司认缴其注册资本 60 万元，持股比例为 60%，该子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5 日注册成立；

以上青岛卡联、邦客惠、宇浩星城三家子公司纳入 2022 年合并报表范围。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财务报表出具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主要原因是卡联公司自 2019 年起至 2022 年度已连续四年发生亏损，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为-6,094,401.31 元，累计亏损-22,100,657.94 元，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不存在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的情形。

针对目前情况，公司管理层出台一系列改善措施，以应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疑虑：

1、公司将积极筹措资金，并调整销售、生产政策，公司以“智能终端+云平台大数据+用户端小程序/公众号”产品为技术核心，开拓升级产品功能市场应用需求，加强品牌战略及技术创新，加强团队建设，拓展销售市场和渠道；

2、公司推出的卡联百姓生活场景服务云平台和多功能智能终端硬件产品，包含刷银联卡、刷二维码、刷身份证、人脸识别、人证合一、车牌识别、红外测温等多功能智能终端机，系统可广泛应用于国内外公共交通、学校、社区、工厂、医院、餐饮、停车、办公楼等应用领域；推出的邦客惠数字经济产业服务平台，服务内容涵盖老百姓日常生活中的吃喝玩乐购领域，新的平台模式预计将为公司带来源源不断的流量变现机会。

3、公司拥有多项自主知识产权，并通过了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双软认证、住建部互联互通认证、深圳市“专精特新”企业认定等。公司技术和业务团队经验丰富，具备年轻化特点和长期发展潜力。通过在行业内的长期精心培育，公司与重点客户关系稳定，积累了一定的行业口碑。服务体系及质量逐渐完善，公司未来随着运营水平的不断提高、资金实力的不断增加，公司将继续积极挖掘新客户，不断提高公司业务的可持续性及增长性，公司同时将加强企业资金回款率，为企业的发展提供资金保障，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风险。

4、2022 年公司期末货币资金为 88.35 万元，为满足日常经营需要以及将到期的银行还贷需要，公司在 2023 年 1-3 月期间进行银行抵押借款 8,700,000.00 元，贷款期限为 1-2 年，收到的贷款主要用于主营业务、工资及相关经营费用支付，收到客户货款用于还将到期的银行贷款，大大缓解了公司日常经营现金流紧张状况。